

中国质量检验协会文件

中检办发〔2025〕31号

中国质量检验协会关于批准《城市湖泊生境 重构技术指南》团体标准 制定项目立项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根据《中国质量检验协会团体标准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中国质量检验协会（以下简称本协会）于2025年2月27日组织专家对《城市湖泊生境重构技术指南》团体标准制定项目进行了立项评估，上述团体标准制定项目符合立项条件，谨此正式批准上述团体标准立项（详见附件）。

本协会将对上述通过评估的团体标准制定项目名称、主要起草单位等信息在全国团体标准信息平台网（<http://www.ttbz.org.cn>）及本协会门户网站中国质量网（<http://www.chinatt315.org.cn>）予以公告。请参与起草上述团体标准的各有关单位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把控团体标准制定质量，切实提高团体标准的质量和水平，杜绝形式主义，全力增强团体标准的适用性、有效性和创新性，及时完成上述团体标准制定的相关工作。同时，本协会热忱欢迎社会各界有关单位和个人自愿积极参加上述团体标准的起草制定

工作。

相关单位在上述团体标准起草、编制的工作中，务必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减税降费和坚决制止乱收费的相关部署，严格执行《行业协会商会收费行为合规指南》的相关要求，切实减轻起草单位、参编单位的负担，严禁借团体标准起草、参编等名义违规收费、乱收费或者摊派收费、搭车收费，切实做到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厉行勤俭节约，做好上述团体标准经费收支的专项管理，谨请社会各界监督。

中国质量检验协会水环境工程技术与装备专业委员会

联系人：苑萍

手机：18366223266

邮箱：lyndayuan@vip.163.com

中国质量检验协会 联系人：尹宜娟

电话：(010) 59196529 手机：15210291261

邮箱：pxb@c315.cn

附件：《城市湖泊生境重构技术指南》团体标准制定项目立项
公告列表



附件

**《城市湖泊生境重构技术指南》团体标准
制定项目立项公告列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制修 订	项目周期 (月)	主要起草单位
1	城市湖泊生境重构技术指南	制定	12	水利部交通运输部国家能源局南京水利科学研究院、中国科学院南京地理与湖泊研究所、河海大学、南京市鼓楼区水务局、南京天河水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武汉圣禹智慧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青岛中质脱盐质量检测有限公司、苏州市河道管理处等